

捨己為主

(林後5:14-15)

100

♩ = 88

FRANCES R. HAVERGAL

WILLIAM H. HAVERGAL

降E大調

5 - | 1 - 2 - 3 - 4 - | 5 - 5 - 5 - 3 - | 6 - 5 - 4 - 5 - | 3 - 3 - 3 - |

1.主 曾 離 別 天 庭， 聖 父 光 明 寶 座，
 2.主 曾 多 受 艱 難， 口 舌 莫 名 其 苦，
 3.主 今 厚 賜 天 恩， 已 往 之 罪 塗 抹，
 4.理 當 事 主 一 生， 虛 浮 榮 耀 全 捨，

5 - | 1 - 2 - 3 - 4 - | 5 - 5 - 5 - 3 - | 6 - 5 - 4 - 2 - | 1 - 1 - 1 - |

撇 棄 尊 榮、富 足， 成 爲 卑 微、貧 苦，
 使 我 大 至 寶 平 安， 免 受 真 神 震 怒；
 救 我 力 追 求 聖 魂， 免 死 反 得 永 活；
 竭 力 聖 潔， 遇 難 百 折 不 回，

6 - | 1 - 7 - 6 - 4 - | 3 - 3 - 3 - 1 - | 5 - 4 - 3 - 2 - | 1 - 1 - 1 - ||

極 大 之 樂 全 捨。 我 捨 何 樂 爲 主？
 生 命 爲 我 甘 捨。 我 受 何 苦 爲 主？
 救 恩 如 此 浩 引 我 獻 何 物 爲 主？
 專 靠 聖 靈 導。 我 至 終 主 必 接 我。